

臺北市立瑠公國民中學 109 學年度第 3 次臨時校務會議提案單

編 號	2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提案人 (提案單位)	總務處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連署人 (單位提案則免填)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案 由	「臺北市立瑠公國民中學校園場地開放使用管理要點」修正案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說 明	因應本校場地租借實際狀況予以部份要點之修正。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具體辦法	<p>修正「臺北市立瑠公國民中學校園場地開放使用管理要點」如下： 參、相關規定：</p> <p>四、申請方式： 申請使用本校場地，請事前電洽本校總務處，……。</p> <p><b>若本校為校園場地活動之共同主辦單位，其餘主辦單位免繳場地使用費及保證金，惟需收取每人每天水電及維護費新臺幣 50 元整。</b></p> <p>六、其他注意事項： (一)校園場地若於同一時段有多數申請人申請使用，……。 (二)申請長期使用校園場地，每期以 3 個月為限，……。 (三)本校若因校務需要，得於事前通知原申請人另議使用時間或廢止原許可之處分，並無息退還所繳納之各項費用及保證金，申請人不得異議，且不得要求任何損害賠償；申請人取得場地使用許可後，無法如期使用者，應<b>至遲於使用日 7 日前</b>以書面、傳真、電子郵件、電話等任一方式通知本校取消使用，其所繳納之各項費用及保證金無息退還。但已發生之費用，不予退還。……。</p> <p><b>【附表 2】</b> 臺北市立瑠公國民中學校園場地開放使用收費基準表</p> <table border="1"> <thead> <tr> <th>場 地</th> <th>場地 使用費</th> <th>保證金</th> <th>使用冷氣 空調</th> <th>備 註</th> </tr> </thead> <tbody> <tr> <td>操場、室外球場</td> <td>550 元</td> <td>10,000 元</td> <td>-</td> <td rowspan="6">1、場地租借以 2 小時為一收費單位，未滿 2 小時仍以 2 小時計算。 2、場地照明按設施加收電費。 3、使用鋼琴每單位時段使用費 500 元 4、本表場地費冷氣空調費及照明使用費等用以 1 小時為計算單位，未滿 1 小時仍以 1 小時計算。</td> </tr> <tr> <td>活動中心</td> <td>2,100 元</td> <td>5,000 元</td> <td>每冷凍噸 12 元/時</td> </tr> <tr> <td><b>郭錫瑠廳</b></td> <td>500 元</td> <td>5,000 元</td> <td>每冷凍噸 12 元/時</td> </tr> <tr> <td><b>大會議室</b></td> <td><b>2,000 元</b></td> <td><b>10,000 元</b></td> <td><b>每冷凍噸 12 元/時</b></td> </tr> <tr> <td><del>電腦教室</del></td> <td><del>1,000 元</del></td> <td><del>5,000 元</del></td> <td><del>每冷凍噸 12 元/時</del></td> </tr> <tr> <td>一般教室</td> <td>220 元</td> <td>5,000 元</td> <td>每冷凍噸 12 元/時</td> </tr> </tbody> </table>	場 地	場地 使用費	保證金	使用冷氣 空調	備 註	操場、室外球場	550 元	10,000 元	-	1、場地租借以 2 小時為一收費單位，未滿 2 小時仍以 2 小時計算。 2、場地照明按設施加收電費。 3、使用鋼琴每單位時段使用費 500 元 4、本表場地費冷氣空調費及照明使用費等用以 1 小時為計算單位，未滿 1 小時仍以 1 小時計算。	活動中心	2,100 元	5,000 元	每冷凍噸 12 元/時	<b>郭錫瑠廳</b>	500 元	5,000 元	每冷凍噸 12 元/時	<b>大會議室</b>	<b>2,000 元</b>	<b>10,000 元</b>	<b>每冷凍噸 12 元/時</b>	<del>電腦教室</del>	<del>1,000 元</del>	<del>5,000 元</del>	<del>每冷凍噸 12 元/時</del>	一般教室	220 元	5,000 元	每冷凍噸 12 元/時
場 地	場地 使用費	保證金	使用冷氣 空調	備 註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操場、室外球場	550 元	10,000 元	-	1、場地租借以 2 小時為一收費單位，未滿 2 小時仍以 2 小時計算。 2、場地照明按設施加收電費。 3、使用鋼琴每單位時段使用費 500 元 4、本表場地費冷氣空調費及照明使用費等用以 1 小時為計算單位，未滿 1 小時仍以 1 小時計算。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活動中心	2,100 元	5,000 元	每冷凍噸 12 元/時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<b>郭錫瑠廳</b>	500 元	5,000 元	每冷凍噸 12 元/時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<b>大會議室</b>	<b>2,000 元</b>	<b>10,000 元</b>	<b>每冷凍噸 12 元/時</b>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<del>電腦教室</del>	<del>1,000 元</del>	<del>5,000 元</del>	<del>每冷凍噸 12 元/時</del>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一般教室	220 元	5,000 元	每冷凍噸 12 元/時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